

燃的足迹

张秀玲

北京,这十多年我重游无数,连同不知名的胡同和公园都细细品味,更不用说打卡景点,而北京的春夏秋冬,也不曾错过。这次我又选择了国庆去挤北京,源于九月底的一次活动。

九月底,为了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各个系统都组织了相关庆祝活动。当《五星红旗》小组唱时,一些演员在过道各处挥舞起大红旗,而观众也不约而同挥舞起手中小红旗,并情不自禁跟着唱起来,整个会场汇成红色海洋,小组唱演变成集体唱。此情此景,我鼻酸,热泪盈眶。爱国不需要豪言壮语,就是这首歌,让你激情澎湃。

会场如此,北京又是如何呢?义无反顾买了票。

住处是二环,天安门南边,国庆那天,四通八达路口都被封闭,女儿提早买好了当天的食材,大早吃了早餐,喝了咖啡,此时阳光正好,气温又高,跟市民们一样,躲在家里看现场直播。女儿提醒我,直播开始时,家里阳台能听到礼炮声音,还能看到飞机。前段时间,空中梯队演习的时候,她早已先睹为快,很是震撼。

直播开始了,我跑到阳台上聆听,果不其然,礼炮声声入耳,我的心很快被点燃起来。当节目将进行到傲视苍穹的空中梯队时,窗外传来隆隆声音,紧接着是窗户接二连三被急迫打开的噼里啪啦声,很多人伸出头看天空,我也一骨碌跑到阳台。此时,飞机呈现梯队势,三架三架,五架五架,最后是飞机拉着长长的彩色烟雾飞过,这里飞到天安门上空是4分钟,这绝好的缓冲时间,让我有充裕时间在阳



台和客厅来回跑。现场震撼,直播完美,两个角度相得益彰,我犹如三四岁孩子,一直蹦跳,家里的小狗也跟着我跑来跑去。看电影,选择电影院,听歌,要挤破脑袋看演唱会,很多人打开窗户看空中梯队,因为现场震撼力直燃人心。

在商量着下午干什么的时候,女儿建议看电影《我和我的祖国》。对于应景片,我素来比较排斥,命题作文一样,难有新意。但电影票紧俏,中午也只能买到晚上十点的,而且还是大厅的。

电影出乎我的意料,虽然两个半小时,看得心潮澎湃。当播放彩蛋时,阵掌声从四处响起来,我怔忡片刻。看电影,能不自觉报以掌声,这是我半百之年见所未闻,闻所未闻。是首都人民素质很好吗?是,也许还有其他原因。他们长于首都,和祖国一刻也不能分离,仰承鼻息,这掌声,是送给我们强大的祖国。在一个燃的环境,鼓掌已经是

本能动作呀,无须排演。

节日盛装后的首都我一定要看的,但天安门附近几处地铁在国庆期间封闭,我便决定先去距离天安门最近的地铁口珠市口,再相机而动。出了地铁口,很快看到了前门步行街,尽头就是正阳门,天安门就近在咫尺。隐约中看到小股人流往天安门方向移动,沿路有安保人员维持秩序,顿时欣喜若狂。

到了天安门,一切如昨天的直播画面。天安门巍峨,长安街宽阔,广场上大花篮赫然在目,游人如十五的江水,饱满的,鼓鼓的,一不小心就溢出来。瞬间我就被画面燃到,决定拍照留念,目光很快锁定了一处新地标,红色巨龙,上面有庆祝标语。去年古稀爸妈来北京,最想看的就是天安门,这次天安门多了节日特色,我便拍了小视频,传到家庭群里,让老人家温习一下。

除了拍照留念,现场,一位父亲给

小孩子现场讲解,这是我们祖国,祖国首都,祖国70岁,很强大。几位老人在轮椅上被子女们缓缓推着。那天晚上,我看到这样一则新闻,一男子为了让父亲看升旗仪式,让老爷子坐在自己肩膀上,升旗期间,老爷子激动不停鼓掌,男子则稳扶着父亲的双腿。

回来的那天,动车经过义乌站,突然锣鼓喧天,乘客跟我一样,好奇寻找着声源。很快发现停靠站头举行迎接受阅军人回来仪式。停靠才三分钟,尽管工作人员一再阻止我们下车,但很多乘客跟我一样,分秒必争,用手机拍下可贵激动的视频。之后,大家播放着刚才的视频,声音此起彼伏。虽然只有一位军人,因为受阅,又燃起乘客的惊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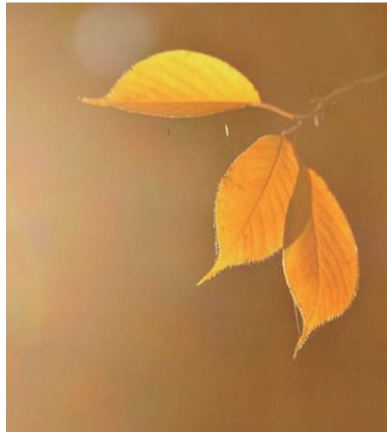
有个段子令人莞尔:你要睡了吗?是的,请闭嘴。那人哼起我和我的祖国,对方瞪大眼睛,也紧跟一刻也不能分割。那几天,我也一直哼着这首歌,一次意外打嗝,随意哼起这首歌,竟不治而愈,神奇。朋友告诉我,他的车里就有这首歌,以前没觉得有多好听,但这次国庆之后,觉得这首歌很好听,也常常哼唱。

那几天,央视新闻每天公众号我都不错过,每个精彩视频我要重新播放。新闻中,有个关键词,燃,捕捉了我的视线。燃,其义自见,引火点着,烧起火焰。70周年庆祝活动,一部电影,一个场景,一个举动,一句解说词,一句歌词,无不燃起了我们的激情。

伽姆扎托夫在《欲知峻岭高不高》诗中写道:欲知大海深不深,这是我们的难题,那就去问爱情,因为海底有爱情的足迹。这盛世如你所愿,我们到底爱祖国有多深,很难回答,但,这些燃的足迹可以告诉你。

秋日私语

■洪小兵



树树秋声,山山寒色,立秋后,夏日的烦躁慢慢沉下来,在气候的转换中,九月踩着初秋的风味悄然而至。七月流火,九月授衣,九月的风不粘人了,九月的天空舒朗了,九月的天气慢慢薄凉了,人在九月,也清爽了许多。

九月的傍晚,夕阳落在屋顶上,在蓝天白云的映衬下呈金黄色,池塘里的荷花有了风骨,远处的山林开始慢慢变色了,桂花香动万山秋,这是初秋的颜色,也是春华秋实的模样。大地慢慢收起火气,把秋凉呈现出来,把秋实慢慢打开。

与九月相关的诗词也特别多,特别的月份,特别的爱。古人钟爱秋色,曹丕的《秋风萧瑟天气凉,草木摇落露为霜》,刘禹锡的《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杜牧的《天阶夜色凉如水,卧看牵牛织女星》,王昌龄的《金井梧桐秋叶黄,珠帘不卷夜来霜》,刘彻的《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南归》,李商隐的《秋阴不散霜飞晚,留得枯荷听雨声》。

秋日私语。秋,是如此的美好与深情。古人写尽了秋思,道尽了秋情,把秋的极致留与世人慢慢品。

少年不知愁滋味,为赋新诗强说愁,少年的我,受古诗影响,喜欢秋,喜欢秋的寂寥,喜欢在笔记本上抄写有关秋的诗词。秋高气爽的九月,躺在卧室的小床上,与燕子一次次地背诵着秋词。那个年代,特别喜欢海子的《九月》,读到《我的琴声呜咽,泪水全无》,只身打马过草原时,仿佛就是天苍苍,

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的境界,也是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的伤感,更是《寄袁吾生之须臾,羨长江之无穷》的感慨。中了海子的《九月毒》,大学的九月,大好时光却总是感到秋意,老是把自己作为秋的影子来填空,不知该如何安放内心的惶恐,总是硬生生地长出无限的悲情来。于是九月就成为大学时代少年莫名其妙的沉重与莫须有的负担。

前些日子回老家,翻翻旧东西,无意间找出日记本,打开一看,全是少年的无限秋凉。现在想来,我不知道少年的我是如何理解秋的意韵,如何体验秋的滋味,如何度过哪个秋思满满的年代?但是秋的韵味与情怀一直伴随少年成长,至今,对秋的依恋依然有增无减。

岁月跌跌撞撞来到了人生的秋天,少年变老了,老心境虽然薄凉却依然有深情。岁月的年轮有光晕了,让人变得温和有调性。时光打磨让人变透了,不容易无聊,不轻易发怒,看清许多与我有关的人与事。与同有精神底色的姐妹们在时光的流淌中慢慢品味着生活赋予你一切的酸甜苦辣。我反而闻到

了岁月的花香,那是九月的秋实,那是人生的秋天。

有一天,女儿给我发来一张照片,是她无意发现特意拍摄的。画面是满头白发穿着白色裤子、浅蓝色衬衫、手挽时尚包包、身材极好的老妇人与满头白发穿着黑色衣服很干练的老男人相拥的背影。满头白发也很时尚,平淡而真实,不做作。这是他们人生的秋天,用心生活,果实累累。年龄不是成为负担,而是成了馈赠,白发一定是衰老的特征,但一定是他们活着的精神风骨。人生的秋天有金属感,人生的秋光有重量,人生的秋色是丰腴的。但愿这人生的秋天也能馈赠于中年的我,但愿一切的美好都能与秋天有约。

九月里,我的心静下来了,比八月安稳了许多。我开始读闲书,临古帖,煮茶喝。我想在九月里,好好过每一天,每一秒,把秋色的丰富尽情享受。初秋,是人到中年的饱满风情,是用来挥霍的好时光,是丰富的立体,是静默时的心情,是孤独时的最爱。九月,似乎与一切的美好有关。

一生所有能付出的深情有限,我想分一半给九月。

琴缘

林南斌

今年生日,爱人为我精心准备了一份特殊礼物,还邮寄到我单位。当保安送到我办公室时,吓了我一大跳,好大一个包裹。打开一看,好家伙!原来是一把古色古香的红木二胡。现在,我已收集了四种乐器:竖笛、口琴、电子琴和二胡,吹拉弹唱的玩意儿一应俱全。

我从小便与琴结缘。因父亲酷爱民间乐器,每当忙完农活回家时,他便颐指气使地当起了乐队总指挥,带领我们三兄弟各自自导自演一场家庭音乐会。他带头利索地拉起二胡,有时候换作京胡,大哥紧随其后吹奏起高亢的笛声,二哥拿起口琴合奏着欢快的旋律,而我则在一旁愉快地打着拍子,陶醉在天籁之音的世界里。

受到他们的潜移默化,我八岁就学

会了口琴。从开始凭中音区贴上记号生硬地吹着单音,到手震音、提琴、八度和弦等多种奏法滚瓜烂熟,用了大约一个月时间。有时候,为了营造一种氛围,我会把房间内所有的灯都熄灭了,黑灯瞎火地乱吹一通,还如痴如醉,乐此不疲。

那时,很多村都设立了俱乐部,配备一些简单的乐器供村民娱乐,父亲便天天带着我去,试着接触一些新颖的乐器。我对其中一种叫做凤凰琴的日本乐器情有独钟,就整天赖在那里偷看别人弹奏,边看边学,居然熟能生巧,比起当时一位自命不凡的女团支书也毫不逊色,我心里沾沾自喜了好一阵子。

上初中以后,我偶尔也吹吹口琴,平时沉默寡言的我,口琴成为我消遣和抒发情感的神器。而在舞台上崭露头角,则在读中专之后。记得有一年冬天,天气非常寒冷,偌大的温师院育英大礼堂里座无虚席,这里正在举办一场

大中专院校乐器邀请赛,而我有幸在邀请之列。我在众目睽睽之下吹奏一首电视剧《红楼梦》的主题曲《枉凝眉》,迎来了雷鸣般的掌声。当时我脑子里一片空白,不知道是冷还是紧张,鼻涕像挂面般流了下来,窘得我差点要挖个坑跳下去。

琴,曾给了我美好的回忆。中专快毕业时,学校举办校园四大歌手擂台赛,百无聊赖的我也去凑个热闹。在经过初赛、复赛后,我凭借一位对我青睐有加并热心教我二胡的老师所给出的全场最高分,成功夺得校园四大歌手桂冠,令我彻底懵圈了。

琴,也勾起了我的淡淡忧伤。在校时,我曾结识一位亲密无间的琴友,我们无话不谈,很有默契。他经常向我分享口琴演奏的心得,还海阔天空地聊起生活上的点点滴滴和家庭的琐碎事。直到有一天,他突然病了,据说是被失恋打击的,后来便退学回家了。从此我

像变了个人,这位知音就像一根针刺进我的心房,并占据着我整个心房,直到毕业。

参加工作后,由于平时很忙,又或是心里一直有个阴影笼罩着我,我居然二十多年没碰过乐器。直到去年,我爱人得悉我的爱好,给我买来几种小乐器,我才开始旧曲重弹。

今天清晨,我独倚窗边,忽一阵秋风吹过,吹乱了半头白发,于是很不服老,开始一根一根地拔:一、二、三、四。这时,隔壁有人和我的节奏拉起了小提琴,优美的旋律像高山流水,余音缭绕。我眼前仿佛浮现一叶漂泊在江面上的扁舟,上面坐着一位长发飘飘的妙龄少女,正在优雅地弹唱着江南名曲。突然,像指尖滑落般戛然而止,一曲有误,那郎顾,忙不迭循声去找时,只听“嘭”地一声,门被重重摔上了。我不禁怅然若失:哎,所谓知音者,不过一扇门的距离!

满城菊香

苏康宝

三叔爱花,尤其是菊花。在乡下家中,四周空地和乡村道路边,满是他栽种的菊花。一到秋天,满村菊香,沁人心脾。三叔说,他就乐意看到村里乡亲,闻到菊花香时,舒展眉头的情形。

我没想到,三叔后来到城里看病,小住家中的那些日子,再次因为种花而扬名整幢楼。

我所租住的居民楼,每个楼梯口朝外挑出的地方都有一个长宽为50多厘米的水泥花坛。居住在那里几年时间,花坛形同虚设,从没见过有人把它当作一个花坛,里面丢满了饮料瓶和餐巾纸,雨水聚积里面,成为滋养蚊虫的地方。楼里的住户很少来往,楼道擦肩而过,也仅仅是点点头而已,更不会关注楼道里的花坛了。

我根本没想到,三叔来城市才十多天,就将那些废弃多时的花坛清理干净,还借了辆三轮车,到城市绿化带工地上,讨栽种花草的黄泥。我亲眼目睹了三叔面对工人,苦苦哀求乞求允许拉一车黄泥的情形,就劝说三叔,别为了一把土,弄得如此低声下气。那个中午,三叔虽然没讨到泥土,但也没听从我劝阻,下午继续出现在绿化工地上,不知道他最终采取了什么办法,居然拉回了一车黄泥。晚上,三叔兴致勃勃地给自己倒了一杯绍兴花雕酒,开怀畅饮。我说不就是一车土,至于让你乐成这个样子吗?他说,这土在乡下不贵重,但是在城市里就不一样了,我找了很多地方,就是挖不到,只能到工地上讨。我想过了,一定要让这栋楼每一层都闻到菊花香。你想想,满楼的人若能生活在花香里,那该多开心,该多幸福。三叔说这话的神态,似乎已沉浸在菊香中了。我不想打击他,可又不能不提醒他,城里的人没乡下人那么空闲,大家要是真有心,花坛里早就能开出鲜花了。城市大,大家忙,谁还顾得上赏菊花,闻花香。

三叔对我的反驳置之不理,依旧我行我素,种花的事一刻都没停顿下来。那个初夏,三叔赶到乡下老家,挖掘来已萌发出新株的菊花苗,一株一株栽种在每个楼道的花坛里,那样子虔诚无比。我忍不住劝阻三叔,你真要种花,就在家里的阳台上栽几盆吧。你这样做,别人会笑话的。三叔头也不回地应我,栽在家里,只能一家人欣赏,要是栽在楼道花坛里,整个楼里的人都能看到它,闻到它的花香。这样的花栽种起来,才有意义,那才叫真正的花啊。

三叔成功讨来种花的泥土,不顾年岁已高,一桶一桶地提土,给每个花坛里放上土。他将花苗栽土里,还特意守候了一个多月,看着每个花坛里的菊花苗都成活后,终因身体原因,无奈地返回乡下老家。那个早上,即将离开城市的三叔,喘着粗气,硬是将每层楼都走过,仔细端详了每个花坛。那一刻我才理解三叔内心的所思所想。

那年秋天,楼道花坛上三叔栽种的菊花开了,红色的、白色的、黄色的,那些来自乡下的菊花品种的确比不上菊花展上的那些雍容华丽的贵族,但朴实的花朵散发出的芬芳却丝毫不亚于那些贵族菊花。每天出入散发着菊香的楼道,内心时刻充盈着一种说不出的愉悦。而我耳边也经常听到邻居们的赞叹和愧疚声:真没想到啊,那老人心真细,十几年都种不出花的地方,硬是让他给种出了这么好的菊花。他种花时,我心里还在想,老人脑子八成有问题,想在巴掌大的一块地上种出花来,但是如今看来,老人还真有两下子啊,真是误解老人,下次来,一定要说句抱歉。

邻居们说这话时,他们其实不知道,三叔已去了乡下,并且在那年菊花盛开的秋天,永远离开了我们。

三叔本来想到城市里再看看他种的菊花,看看那些结出花蕾的花苞里孕育的希望,但是他最终因为病重没能如愿。他在弥留人世最后的时刻,还特意给我电话,反复地叮嘱,别忘记了给楼道里那些菊花浇水,让它们一直开下去。城市里的人虽然住在一个楼里,可是相互间来往得少,楼道里多了一些花草,就多了一份亲近,大家赏花谈话,说不定其他楼里的人见了,还会学我们的样子,到时候整个城市里的楼道花坛都能种满菊花。三叔的叮嘱,在后来的那些日子里,打湿了我的双眼。

后来的日子里,季节在时光的变换中交替着,我到底是没能细心照顾到楼道花坛里的那些菊花。其实,那些菊花也早就不用我照顾了。因为我暗地发现,从5楼到1楼的花坛,没有一棵杂草,菊花的枝条也被人精心修理过,肥沃的泥土,粗壮的花枝,碧绿的叶子,将三叔当时的念想生长的无比郁葱,种花的人是谁,已无须我再猜测了,我想三叔终于能宽慰了。

转眼中秋又过,仔细观察楼道阳台上的那些菊花,同样像是呼应秋意地结满花蕾。高处朝阳的几个花坛,还争先恐后地开满了粉色的花朵,看得我心头涌起一股暖流。我知道,这满楼如此灿烂地绽放的菊花,比我更懂得三叔的心思。

独处五楼花坛边,眺望林立的高楼,不由得想起了三叔,眼睛又悄然湿润了,倘若三叔还在,他必定还坚守着那个期盼,希望城市里每一个陌生楼道,都能在秋天闻到沁人心脾的菊香。

满城菊香,才最暖心。

